

2022 年度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环
境卫生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5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五部分 附件	3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福建省、福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和有关城市管理规定。

（二）负责编制全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环卫基础设施建设、日常管理等工作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三）负责对全区各主次干道清扫保洁、垃圾分类收运市场化作业情况进行指导、监督、检查、考评。

（四）负责全区环卫直管公共厕所的管理。

（五）负责全区生活垃圾处理费的征收工作。

（六）负责全区垃圾分类相关工作。

（七）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有关事项。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没有内设机构，其中：列入2022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事业单位	1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2年，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部门主要任务是：督促平原6个街（镇）环卫所、3个市场化清扫保洁服务企业、1个公厕市场化企业、9个垃圾分类企业，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垃圾分类收运、环卫公厕工作，并负责全区垃圾处理费征收、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垃圾治理、垃圾分类等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推进环卫市场化运作，提升环卫管理作业水平。我处于2018年9月全面完成辖区6个街（镇）及火车站地区的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工作，市场化道路共计395条，清扫保洁面积共计864万平方米。目前经过4年多的市场化作业，道路清扫保洁服务质量、水平比原先都有了一定提高。下一阶段，我处仍将加强对服务企业的检查考评工作，推进道路清扫保洁再上一个新台阶。

（二）做好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市场化工作。在全面推行垃圾分类“四定”的基础上，不断优化垃圾前端分类和中端收运

的衔接，严格按照“每日两收运”工作机制，准时分类收运，不拖延。同时，通过垃圾分类监管平台，实时掌握管控垃圾车辆行驶路线和收运点位，规范垃圾收运行为。

（三）做好公厕管理工作。我中心于2019年8月全面完成公厕市场化招标工作，公厕管理市场化后，区环卫中心严格要求中标服务企业按“十无五有”和“公厕长”制标准。同时，区环卫中心实行专人监督、专人管理制度，公厕管理员分街（镇）包厕，坚持每日监督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四）做好农村垃圾治理工作。按照农村生活垃圾常态化治理工作要求，我区持续巩固北峰山区54个行政村农村垃圾治理，区农村办继续严格按照我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相关标准及要求，对乡（镇）每周一查，到现场对垃圾治理的情况进行指导、督促，对发现的问题下发整改通知书，督促各乡（镇）立整立改，确保我区农村垃圾治理工作长效开展。

（五）做好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我中心严格贯彻执行《福州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暂行办法》和《福州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专用票据管理暂行规定》，区征收中心和各街（镇）收费站均按规定指定专人负责票据管理，实行专人领用、专人核销。

（六）做好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加快推进我区2座城市综合体（全地下式垃圾转运站）建设。目前连江北城市管理

综合体已进场施工，东山（园中）城市管理正在进行前期审批手续，力争 2023 年底前完成项目控规调整，提高我区生活垃圾处理能力。

（七）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我区认真贯彻执行《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采取有效措施持续推进垃圾分类“三端四定”工作，通过生活垃圾分类设施提标、管理提档、源头提质、法治提效，构建更加完善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体系。目前，晋安区共建成垃圾分类屋 1070 座，晋安区已实现垃圾分类覆盖 100%，正确投放率 90%，回收利用率 40%以上。

1. 提升基础设施。完成省级下达 18 座新扩建垃圾分类屋任务。二是优化设备。对照垃圾分类提升要求，及时更新垃圾收运车辆，配备 189 辆电动垃圾分类作业车，123 部垃圾清运车。

2. 强化监督检查。一是定期开展检查通报。我区定期组织人员每月对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工作和各镇街“四定”工作实施检查，检查发现的问题在全区通报。区效能办全程跟踪，对相关责任单位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督办，多次整改不到位或逾期未整改的，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进行效能约谈。二是强化垃圾分类屋日常保洁。严格落实垃圾分类屋“八有八无”标准，实行规范化清洗消杀，做到垃圾屋“地面见不到垃圾、屋内闻不到臭味”。

3. 完善收运机制。一是实施“公交化”垃圾分类收运。我区开通了58条“公交化”垃圾收运线路，设置170面垃圾收运“公交”站牌，实行“一天两收运”，实现垃圾收运“定企业、定车辆、定点位、定时限”。二是实施沿街商铺“摇铃式”收运。在主次干道上4900家沿街商铺实行“摇铃”式垃圾分类收运，将垃圾分类工作覆盖面从小区扩大至主次干道。

4. 加强监督检查执法。一是加强小区垃圾误时投放执法。我区城市管理局开展了整治小区垃圾误时投放专项行动，严格处罚居民误时投放行为，2022年以来共计执法处罚4462起，处罚金额21.985万元。二是严查重罚混装混运行为。我区组织执法人员在各个小区垃圾集中收集点和垃圾运输线路关键节点上设卡抽检垃圾运输车辆，建立了“一次罚三万、二次强制退出”机制，严罚混装混运行为。三是强化日常考评检查力度。组织区城管局执法人员对沿街商铺的湿垃圾分类情况进行巡查，发现商铺混投混装行为的，先将垃圾桶予以暂扣，商铺负责人接受处罚后再予归还。

5. 落实分类减量目标。一是强化厨余垃圾收运。为破解厨余垃圾等待收运过程中容易被商铺混投其他垃圾的问题，我区实行厨余垃圾桶加锁等待收运的方式，确保厨余垃圾“收得起来”。二是加快环保驿站建设。目前我区已建成28座环保驿站，并积极开展可回收物回收。

6. 加强宣传教育引导。一是开展形式多样宣传。晋安区充分利用社区督导员、新闻媒体、曝光平台、垃圾分类知识进校园等多种形式，图文并茂的宣传垃圾分类知识，正面引导群众增强生活垃圾分类意识，养成生活垃圾分类习惯，已累计在美篇、微信公众号、新闻报道等新闻媒体上宣传垃圾分类，2022年累计宣传报道1819篇，组织培训1124场。二是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各镇（街）、社区常态化开展教育，引导居民正确分类，把好垃圾分类的第一道关口；组织志愿者常态化开展分类宣传志愿服务活动和主题宣传活动，2022年累计开展宣传活动1518场。三是曝光不文明行为。通过在电梯口、小区宣传栏、垃圾屋曝光台等处，对不配合、不文明居民和违反分类收运规定的企业在媒体平台，定期曝光；四是组织垃圾分类进校园。全面加强生活垃圾分类教育，开展垃圾分类进校园、进教材、进课堂等活动，宣贯垃圾分类从孩子抓起，践行绿色时尚。

7. 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我区按照《晋安区北峰山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文件的要求，明确了“户分类、村收集、企业直运、市处理”处置体系。目前，北峰山区三个乡镇垃圾分类市场化招标工作均已完成，并已建成54座垃圾分类屋，全面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同时，山区各乡

镇、村组织人员常态化入村上门宣传，向村民发放垃圾分类宣传材料并讲解垃圾分类方法，加强村民垃圾分类意识。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748.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4.5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4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158.83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9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232.95	本年支出合计	10232.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655.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55.74
总计	10888.69	总计	10888.6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 开
02表

单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 称									
类	款	项	合计	10,232.95	10,23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2.76	3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8.01	28.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 位离退休	0.54	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 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 出	14.31	1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 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 费支出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75	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75	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1	1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1	1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4	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7	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58.83	10,15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06	3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3.06	3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641.27	9,64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641.27	9,64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4.50	48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4.50	48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5	2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5	2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1	2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14	4.1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

单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0,232.95	771.67	9,461.2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2.76	32.7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28.01	28.0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4	0.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出	14.31	14.3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75	4.7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75	4.7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1	15.4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1	15.4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4	8.3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7	7.0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58.83	697.55	9,461.28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06	33.06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3.06	33.06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641.27	664.49	8,976.78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 生	9,641.27	664.49	8,976.7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4.50	0.00	484.5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 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的支出	484.50	0.00	484.5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5	25.9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5	25.9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1	21.81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14	4.14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748.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84.5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6	32.76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41	15.41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158.83	9,674.33	484.5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95	25.95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232.95	本年支出合计	10,232.95	9,748.45	484.5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55.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55.74	655.7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5.7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0,888.69	总计	10,888.69	10,404.19	484.5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	------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748.45	771.67	8,976.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6	32.7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01	28.0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4	0.5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1	14.3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6	13.16	0.00
20808	抚恤	4.75	4.7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75	4.7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1	15.4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41	15.4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4	8.3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07	7.0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674.33	697.55	8,976.7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06	33.06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3.06	33.06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641.27	664.49	8,976.7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641.27	664.49	8,976.78
221	住房保障	25.95	25.95	0.00

	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5	25.9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1	21.81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14	4.1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0.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3.9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3.27	30201	办公费	12.2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0.82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1.63
30103	奖金	39.6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63
30107	绩效工资	27.33	30205	水费	45.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31	30206	电费	25.3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6	30207	邮电费	3.2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	0.75	30211	差旅费	0.02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81	30212	因公出国 (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 费	17.90	31011	地上附着物 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14.5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5.7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 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 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 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21	31022	无形资产购 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7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 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99.57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53	31203	政府投资基 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9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99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0.82	31299	其他对企业 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 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 用	1.7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1.04	30240	税金及附加 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 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	2.84	39908	对民间非营 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 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 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 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 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26.06	公用经费合计					545.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8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8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82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00	484.50	484.50	0.00	484.5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484.50	484.50	0.00	484.50	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	0.00	484.50	484.50	0.00	484.50	0.00

			入安排的支出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84.50	484.50	0.00	484.5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0,888.69 万元，支出总计 10,888.6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6,884.80 万元，增长 171.95%，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350.36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增加 6,918.07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10,232.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884.80万元，增长205.63%，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748.45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84.5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10,232.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884.80万元，增长205.6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71.6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26.06 万元，公用支出 545.61 万元。

2. 项目支出 9,461.2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0,888.69万元，支出总计10,888.69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6,884.80万元，

增长171.95%，主要是：2022年度收入增加6,884.80万元，用于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9,748.4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350.36万元，增长306.5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6.3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二)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0.5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3.87万元，下降96.25%。主要原因是本年仅支出退休人员劳模奖励补贴。

(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4.3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29万元，下降8.2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四)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3.1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84万元，增长27.5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补记支出增加。

（五）2080801-死亡抚恤 4.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7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死亡抚恤支出。

（六）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8.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44 万元，下降 5.0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七）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7.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25 万元，增长 3.67%。主要原因是新增入职人员，支出增加。

（八）2120104-城管执法 33.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0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收市级补助款市容环卫工作经费，用于环卫日常工作支出。

（九）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十）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641.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559.61 万元，增长 363.15%。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支出。

(十一)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1.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2160299-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0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十三) 2210199-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9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十四)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1.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5 万元，下降 1.5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十五) 2210202-提租补贴 4.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4 万元，下降 7.59%。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支出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484.5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65.57 万元，下降 4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2120899-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4.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65.57 万元，下降 49%。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安排减少。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1.6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26.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545.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

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2.80%；较上年减少0.81万元，下降49.69%。主要原因是部分公车维修维护等费用未在本年度及时报销。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2022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没有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没有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2.80%；较上年减少0.81万元，下降49.69%。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2022 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2.80%；较上年减少 0.81 万元，下降 49.69%。主要是公车维修维护等费用未在本年度及时报销。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 2022 年度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 16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道路保洁市场化、垃圾分类、公厕市场化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2327.49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2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分别是道路保洁市场化项目、垃圾分类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422.28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2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94.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12.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6.4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65.5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94.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94.8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37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3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清洁垃圾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0年度新建城市管理驿站采购项目 40%余款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12.81	112.8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12.81	112.8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采购城市管理驿站，提升全区环卫基础设施配套水平。				采购城市管理驿站，提升全区环卫基础设施配套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驿站建设数量	=34座	34	13	13	
		质量指标	驿站验收合格情况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数额	=1128120元	1128120	12	12	
		社会效益指标	驿站建设覆盖街镇数量	=6街/镇	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生活垃圾分类屋（亭）省级补助资金-18万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8.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8.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下拨资金，确保资金不滞留，做好垃圾分类屋（亭）新建、扩建工作				目前，各街镇已完成18座垃圾分类屋新建、扩建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垃圾分类屋（亭）新建、扩建数量	=18座	18	13	13	
		质量指标	新建垃圾分类屋（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0	12	0	因部分街镇审核新（扩）建垃圾分类屋建设材料较慢，导致补助资金未及时下达。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情况	=18万	0	12	0	因部分街镇审核新（扩）建垃圾分类屋建设材料较慢，导致补助资金未及时下达。目前，正在申请下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屋（亭）新建、扩建覆盖镇街数量	=4个	4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7	10	10	
总分						100	66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公厕改造提升项目（2022年第二批新增地方债务限额）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7.85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7.85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晋安区公厕提升改造，改善人居环境			推进晋安区公厕提升改造，改善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建设数量	=3座	3	13	13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0	12	0	企业材料提供不齐全，已于2023年1月支付70%款项，剩余款项正在走支付程序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情况	=150万元	147.85	12	0	企业材料提供不齐全，已于2023年1月支付70%款项，剩余款项正在走支付程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乡数量	≥2个	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使用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66		

(四)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春节期间外地环卫工人在岗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44	30.44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44	30.44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让留榕过年的外地环卫工人度过一个欢乐祥和、健康平安的新春佳节。				春节期间外地环卫工人在岗补贴正在申请下达，已指导各环卫企业做好环卫工作安抚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外地在岗环卫工人补贴的人员数量	=1760个	0	13	0	因前期审核各环卫企业申报补贴所需的材料时，发现缺漏，且环卫工人流动性较大，相关环卫企业补齐材料的过程较长，导致未及时将补贴发放至各企业环卫工人。已指导各环卫企业做好环卫工人安抚工作。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50元/人.天	0	13	0

							报补贴。已指导各环卫企业做好环卫工人安抚工作。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100%	0	12	0	因前期审核各环卫企业申报补贴所需的材料时，发现缺漏，且环卫工人流动性较大，相关环卫企业补齐材料的过程较长，导致相关经费未及时下达。已指导各环卫企业做好环卫工人安抚工作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总额	=30.4375万	0	12	0	因前期审核各环卫企业申报补贴所需的材料时，发现缺漏，且环卫工人流动性较大，相关环卫企业补齐材料的过程较长，导致相关经费未及时下达。已指导各环卫企业做好环卫工人安抚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环卫企业数量	=11个	0	30	0	因前期审核各环卫企业申报补贴所需的材料时，发现缺漏，且环卫工人流动性较大，相关环卫企业补齐材料的过程较长，导致未及时申报补贴，相关经费尚未支出。已指导各环卫企业做好环卫工人安抚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补贴环卫工人满意度	≥90%	0	10	0	因前期审核各环卫企业申报补贴所需的材料时，发现缺漏，且环卫工人流动性较

								大，相关环卫企业补齐材料的过程较长，导致未及时申报补贴，相关经费尚未支出。
总分					100	0		

(五)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道路保洁市场化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22.28	7400.15	7400.1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422.28	7400.15	7400.1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晋市容【2017】95号《关于印发<福州市晋安区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标准与检查考核导则（试行）>的通知》的文件要求做好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工作			严格按照要求做好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相关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8644972平方米	8644972	13	13	
		质量指标	考评月平均得分	≥90分	90.065	13	13	
		时效指标	12345诉求件及时回复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道路保洁市场化投入资金情况	≥7422.28万元	7422.28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数量	≥6个	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六)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三季度各区环卫设施建设及设备采购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7.45	91.95	89.06	10	96.86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7.45	91.95	89.06	—	96.8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晋安区环卫设施设备建设采购工作			果皮箱、充电桩、公厕顺利完成采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果皮箱采购数量	=500个	500	9	9	
			充电桩采购数量	=4个	4	9	9	
			公厕建设数量	=3座	3	8	8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按时采购率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情况	=187.45万	184.56	8	7.88	根据合同规定未到质保期，尾款目前正在走支付程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乡数量	=6个	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使用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6.88	

(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三季度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2.83	71.89	71.8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2.83	71.89	71.8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下达经费，保障宦溪镇、寿山乡垃圾收运市场化工作正常开展				宦溪镇、寿山乡垃圾收运市场化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收运市场化服务企业数量	=2个	2	13	13	
		质量指标	垃圾收运市场化考评月平均得分	≥90分	94.845	13	13	
		时效指标	12345诉求件及时回复率	≥95%	100	12	12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金额	=71.89万	71.89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乡镇数量	=2个	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八)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福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电动保洁车采购经费市级补助的通知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8.35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8.35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采购电动车补助经费发放到位			电动车补助经费未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车辆数量	=189辆	189	13	13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0	12	0	因企业支付材料提交不齐全，及年末财政资金紧张等，未及时支出，于2023年1月支出
		成本指标	电动保洁车补助投入资金情况	=28.35万	0	12	0	因企业支付材料提交不齐全，及年末财政资金紧张等，未及时支出，于2023年1月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乡数量	=6个	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使用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66	

(九)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公厕、转运站水电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85.74	10	85.74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85.74	—	85.7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公厕转运站水电接通各项工作，及时支付水电费及安装接驳等各种费用，保障公厕、转运站日常用水用电需求，正常投入使用			做好公厕转运站水电接通各项工作，及时支付水电费及安装接驳等各种费用，保障公厕、转运站日常用水用电需求，正常投入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数量	≥62座	72	13	13	
		质量指标	转运站水电正常使用月数	≥12月	12	13	13	
		时效指标	12345诉求件及时回复率	≥95%	100	12	12	
		成本指标	水、电费投入资金	≥95万	85.74	12	10.83	水电费项目为据实结算，存在一定波动，加之年末财政资金紧张，导致经费未全部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厕、转运站水电使用情况被上级（区级、市级等）通报	≤1次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5.83	

(十)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公厕市场化(3-5月)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1.17	151.1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1.17	151.1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不断优化我区人居环境,推进环卫市场化进程,提高环境卫生管理水平和作业质量				不断优化我区人居环境,推进环卫市场化进程,提高环境卫生管理水平和作业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市场化数量	=62座	62	13	13	
		质量指标	公厕保洁情况考评月平均得分	≥90分	88.14	13	12.73	相关企业未按要求严格执行公厕保洁制度。将继续督促承包企业严格按照标准做好公厕保洁工作
		时效指标	公厕经费支付及时性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2022年3月-5月公厕市场化投入资金	≤151.1675万元	151.167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厕市场化覆盖街/镇/乡	=6个	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厕使用人员满意率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73	

(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公厕市场化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1.00	300.00	3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1.00	300.00	300.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不断优化我区人居环境，推进环卫市场化进程，提高环境卫生管理水平和作业质量			不断优化我区人居环境，推进环卫市场化进程，提高环境卫生管理水平和作业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市场化数量	≥62座	62	13	13	
		质量指标	公厕保洁情况考评月平均得分	≥90分	88.38	12	11.78	相关企业未按要求严格执行公厕保洁制度。将继续督促承包企业严格按照标准做好公厕保洁工作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性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市场化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厕市场化覆盖街/镇/乡	≥6个	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厕使用人员满意率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9.78		

(十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晋安区电动自行车换牌点粪水抽吸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38	14.3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38	14.3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晋安区电动自行车换牌点粪水抽吸工作顺利进行			晋安区电动自行车换牌点粪水抽吸工作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乡数量	=2个	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吸粪点数量	=2个	2	13	13	
		质量指标	单据完整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粪水抽吸投入资金	=14.3812万元	14.381	12	12	已支出
总分						100	100	

(十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南湖转运站三合一改造(2022年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环卫一线个人需求，推进南湖转运站三合一改造				项目施工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运站提升改造数量	=1座	0	13	0	因疫情原因造成工程进度中断，目前项目已完工，正在办理工程结算审核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情况	=100%	0	12	0	因疫情原因造成工程进度中断，目前项目已完工，正在办理工程结算审核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0	12	0	因疫情原因造成工程进度中断，目前项目已完工，正在办理工程结算审核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数额	=50万元	0	13	0	因疫情原因造成工程进度中断，目前项目已完工，正在办理工程结算审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街镇数量	=1街/镇	0	30	0	因疫情原因造成工程进度中断，目前项目已完工，正在办理工程结算审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使用满意度	≥90%	0	10	0	因疫情原因造成工程进度中断，目前项目已完工，正在办理工程结算审核
总分						100	0	

(十四)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分类（山区 1010.945 万元）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3000.00	30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0	3000.00	300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分类准确率确保达到 80%			各镇（街）已强化垃圾分类管理，督促属地社区、分类企业落实垃圾分类各项工作，提高我区垃圾分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北峰山区开展垃圾分类乡镇数量	=3 个	3	13	13	
		质量指标	平原垃圾分类市场化考评情况	≥90 分	91.26	13	13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垃圾分类投入资金	≥3000 万	3000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	≥80 个	8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7	10	10	
总分						100	100	

(十五)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分类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83.00	667.67	667.6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83.00	667.67	667.6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分类准确率确保达到 80%			我区各镇（街）已全面落实垃圾分类工作，加强垃圾分类管理，强化桶边督导，进一步提高垃圾分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采购垃圾桶袋企业数量	=4 个	4	13	13	
		质量指标	平原垃圾分类市场化考评情况	≥90 分	92.96	13	13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情况	≥2383 万	2383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	≥80 个	8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7	10	10	
总分						100	100	

(十六)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五城区第四季度环卫设施建设及设备采购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市容管理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00	45.19	45.1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8.00	45.19	45.19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环卫一线个人需求，推进晋安区公厕建设			保障环卫一线工人需求，推进晋安区公厕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建设数量	=3座	3	13	13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9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公厕、工人休息室投入资金情况	=45.188万	45.188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街/镇/乡数量	≥2个	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使用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

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2022 年道路市场化保洁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规范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榕晋财（综）[2023] 97 号），区环卫中心组织对 2022 年度道路市场化保洁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福州市郊区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成立福州市郊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的批复》（榕郊政〔89〕248 号）、晋安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州市郊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更名为“晋安区环境卫生管理处”的通知》（榕晋城[1996]03 号）和《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机构编制委员关于区环境卫生管理处机构更名等有事项的通知》（榕晋委编[2020]14 号），机构为福州市晋安区城管局下属全民事业单位。现管辖平原 6 个街（镇）环卫所及 3 个道路清扫保洁服务企业、1 个公厕服务企业、9 家垃圾分类企业（2022 年 9 月起 3 家垃圾分类企业），

负责清扫、保洁主次干道、背街小巷，管理公共厕所、垃圾转运站工作。中心内设有办公室、财务科、卫生科、基建设备科、垃圾处理费征收中心、农村治理办公室、垃圾分类中心。

2013年至2022年，我中心根据区政府文件精神，开展晋安区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工作和城区道路环境卫生检查考评工作，并指导各街（镇）做好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工作，使城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提高了市民生活环境质量，营造了良好的环境卫生形象，对维护社会环境和人员和谐产生了积极的效益和长远的影响。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道路清扫保洁按照核定道路面积“墙对墙”的原则，将核定道路的面积全部纳入市场化清扫保洁范围，避免因各自为战、责任不清导致的推诿、扯皮现象。参照《福州市道路清扫保洁分类划分标准》，根据我区实际情况划分，一类道路78条，面积3456072.1 m²；二类道路62条，面积1554632.56 m²；三类道路128条，面积1211541.45 m²；四类道路92条，面积1018994 m²；火车站地区南北广场周边面积76720.4 m²；严管示范街道路4条（含华林路（二）（三）2段道路），面积494868.25 m²；全区道路365条，总面积7812828.76 m²。我区道路清扫保洁实行市场化运作，现有3个道路清扫保洁服务企业，区环卫中心组织人员按照《福州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标准

与检查考核导则》负责对道路卫生进行检查、指导、监督、考核与评分，根据考评结果，每月全额拨付或扣除相应市场化经费。

3.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本项目 2022 年资金计划 7422.28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7422.28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当年财政核拨 7422.28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7422.28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7422.28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7422.28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当年结余 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

对下转移支付 0 万元。

当年预算执行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计划数)100%，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100%，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0%，预算综合执行率(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100%。

2022 年道路市场化保洁项目预算和实际支出情况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类型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道路市场化保洁项目	7422.28	7422.28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该项目设置的总体目标为“提升城市道路清扫保洁水平，加快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福州”。

2. 阶段性目标

2022年我区继续按照文件要求，开展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工作，打造整洁有序的城区环境，切实改善城市面貌。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通过对2022年度道路市场化保洁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面评价，针对发现的问题，如该政策制定是否合理、政策落实是否有效、政策效果是否显著等，提出合理化建议，进一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政策落实效率和效果。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2022年度道路市场化保洁项目。

（二）绩效评价的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的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严格执行《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批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榕晋财预[2022]32 号）、《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榕晋财（综）[2023] 97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简便有效、激励约束的原则实施评价。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规范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编制工作手册及专项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简便有效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尽量简化工作程序，通过科学合理的工作方式与方法，分析与评价专项财政支出绩效。

(5) 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批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榕晋财预[2022]32 号）、《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榕晋财（综）[2023] 97 号）的要求，并结合 2022 年度道路市场化保洁项目资金实际情况，设计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思路为注重评价项目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的全过程，具体而言，在产出方面，主要关注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情况；在效益方面，关注项目可持续影响方面的效益。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16 个三级指标，根据各个指标的重要程度分别赋予了相应的权重与分值，力求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和简明性。其中：决策指标 20 分，体现决策的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情况；过程指标 20 分，体现过程的资金管理与组织实施情况；产出指标 30 分，体现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情况；效益指标 30 分，体现可持续影响效益。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3. 评价方法

评价工作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根据道路市场化保洁项目特点，运用文件资料研读、成本效益法等方法对政策资助范围、项目保障机制、实施过程控制等进行定性分析，运用比较分析法、数据统计分析等方法，对道路清扫保洁面积、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目标完成率、道路保洁作业覆盖街镇个数等进行分析。

4. 评价标准

(1) 《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批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榕晋财预[2022]32 号）

(2)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相关职责；

(3)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相关制度及管理办法；

(4) 项目绩效资料(如预算批复文件、资金拨付材料等资料)。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共经历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三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由区城管局副局长林江为组长、区环卫中心科室副主任为副组长、各业务科室相关人员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组，全程负责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工

作，并按照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的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目的、内容并完成各项评价任务。

(2) 资料收集。各业务科室相关人员收集相关资料，并在对垃圾分类项目相关资料充分收集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初步设置。

(3) 编制评价工作方案。在前期分析资料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制定了评价工作方案，明确了评价对象、评价方式、时间安排等内容。

(4) 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在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参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评价工作组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指标进行了细化，编制形成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组织实施阶段

在前期资料收集、整理分析等工作基础上，评价工作组针对前期工作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协调，并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

3. 分析评价阶段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综合前期收集和审核的项目资料情况，评价工作组对项目情况进行了综合分析，并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相关要求撰写了评价报告。

(2) 资料整理归档。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后，评价工作组将绩效评价过程中所涉及的材料，及时收集和整理，并归档备查。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值为 10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分为四档：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80 分(含 6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差。

(一) 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评价在项目资料整理、数据分析基础上，依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该项目综合评价分数为 98.125 分，评级为“优”。项目具体得分情况详见附件 2。

(二) 项目评价结论

决策方面：该部分分值 20 分，评价得 19 分。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较合理、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但目前项目“效益指标”下仅设置了“可持续影响程度”一个衡量指标。

过程方面:该部分分值 20 分,评价得 20 分。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高,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

产出方面:该部分分值 30 分,评价得 29.125 分。道路清扫保洁面积、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成本控制达到既定目标,但目标完成率低于目标值。

效益方面:该部分分值 30 分,评价得 30 分。晋安区按照文件精神,组织、指导开展辖区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工作,目前道路保洁作业已全覆盖晋安区 6 个镇(街),并根据辖区路段的清扫保洁作业实际,加强对主次干道、卫生死角的清扫保洁、整治力度,减少路面不洁等现象,严格落实市区主次干道实行每日“两冲洗、两机扫、三降尘”作业,有效减少道路浮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对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20 分,评价得 19 分,得分率为 95%。

1.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满分 4 分,得 4 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2 分,得 2 分)

随着我国经济高速发展，环境污染问题越来越严峻，大气雾霾成为当前环境治理工作中最为棘手的问题之一，因此，推进道路清扫保洁工作势在必行。2022年，我中心继续根据区政府文件精神，开展晋安区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工作和城区道路环境卫生检查考评工作，并指导各街（镇）做好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工作。该项目设立符合福州市及晋安区人民政府相关规划，与区环卫中心职能相符，具有现实性需求，立项依据充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2分，得2分）

该政策制定符合福州市人民政府印发了《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福州市道路清扫保洁经费提升方案、市场化运作招标导则(试行)和质量标准与检查考核导则(试行)的通知》(榕政办[2016]248号)、《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安区道路清扫保洁、雨水管网清疏实施方案的通知》(榕晋政办[2017]68号)文件精神，符合福州市晋安区道路市场化保洁现状，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并印发，制定流程符合规定，程序规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 绩效目标情况分析（满分8分，得7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4分，得4分）

项目绩效目标符合福州市人民政府印发了《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福州市道路清扫保洁经费提升方案、市场化

运作招标导则(试行)和质量标准与检查考核导则(试行)的通知》(榕政办[2016]248号)、《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安区道路清扫保洁、雨水管网清疏实施方案的通知》(榕晋政办[2017]68号)的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较为合理,符合相关政策要求、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目标设置与项目实施内容有较高的匹配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4分,得3分)

项目绩效指标与区环卫中心职责密切相关,符合项目重点支持的方向。项目绩效指标定位明确,与区环卫中心职能、区环卫中心年度工作重点及现实需求相符。但目前项目“效益指标”下仅设置了“可持续影响程度”一个衡量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3.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满分8分,得8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4分,得4分)

结合政策初衷及晋安区道路市场化保洁工作现状,项目总体预算与总体任务、目标和指标编制较为科学,且目标设置具有可执行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4分,得4分)

区环卫中心根据区委2018年第9次常委会会议纪要

(一)(区委常委会议纪要[2018]15号)、区十二届政府2017年

第7次常务会议纪要(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7]7号)、榕晋政办[2017]68号《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安区道路清扫保洁、雨水管网清疏实施方案〉的通知》和榕晋市容[2017]95号《关于印发〈福州市晋安区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标准与检查考核导则(试行)〉的通知》的文件精神、要求及区环卫中心考评组对我区环卫服务企业的检查考评结果,下达每月市场化经费,资金分配能较好促进项目总体目标的落实。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对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20分,评价得20分,得分率为100%。

1.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率(满分4分,得4分)

“资金到位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评价标准:资金到位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0%。2022年度“道路市场化保洁”项目全年预算数7422.28万元,该项目全年执行数7422.28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2) 预算执行率(满分4分,得4分)

“资金执行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执行效率。评价标准:资金执行率= (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 100%。本年度项目全年预算数 7422.28 万元,该项目全年执行数 7422.2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满分 4 分, 得 4 分)

该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以及相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专款专用,不存在挪作他用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2. 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满分 4 分, 得 4 分)

为加强项目管理,项目市、区级陆续出台和印发了相关制度,具体如下:

市级层面:福州市人民政府印发了《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福州市道路清扫保洁经费提升方案、市场化运作招标导则(试行)和质量标准与检查考核导则(试行)的通知》(榕政办[2016]248 号)明确规定了道路清扫保洁作业相关要求。

区级层面:晋安区严格根据政策文件对项目进行推进,并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出台了《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安区道路清扫保洁、雨水管网清疏实施方案的通知》(榕晋政办[2017]68 号)文件。相关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合

理；项目实施符合相关规定，执行过程按照制度要求开展，能有效保证项目资金支持内容的实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4分，得4分）

区环卫中心严格按照标准，对全区道路开展道路环境卫生检查考评工作，并根据综合评议得分，将经费与绩效挂钩，确保道路市场化保洁项目顺利推进。同时根据福州市环境卫生中心下发的道路清扫保洁管理检查通报情况，督促及时整改、检查整改情况。项目实施符合相关规定，执行过程按照制度要求开展，能有效保证项目资金支持内容的实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方面，对道路清扫保洁面积、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目标完成率、成本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30分，评价得29.125分，得分率为97.08%。

1. 产出数量情况分析-道路清扫保洁面积（满分8分，得8分）

道路清扫保洁面积指标评价标准：实际完成道路清扫保洁面积大于等于目标值，得8分；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实际完成值/目标值）×8分。

2022 年道路清扫保洁面积目标值为大于等于 8644972 平方米，实际完成值为 8644972 平方米，实际完成道路清扫保洁面积等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 分。

2. 产出质量情况分析-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满分 8 分，得 8 分）

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指标评价标准：实际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大于等于目标值，得 8 分；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text{目标值}) \times 8$ 分。

2022 年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目标值为大于等于 90 分，实际完成值为 90.065 分，实际道路卫生检查考评分数大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 分。

3. 产出时效情况分析-目标完成率（满分 7 分，得 6.125 分）

目标完成率指标评价标准：实际目标完成率大于等于目标值，得 7 分；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text{目标值}) \times 7$ 分。

2022 年目标完成率目标值为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为 87.5%，实际目标完成率小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125 分。

4. 产出成本情况分析-成本控制有效性（满分 7 分，得 7 分）

成本控制是每个项目都必须重视的问题。该项目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择优确定道路保洁企业，能够有效规范工作流程，最大程度上降低了成本，成本控制较为合理、有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7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主要从可持续影响程度方面，对道路保洁作业覆盖街镇个数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30分，评价得30分，得分率为100%。

道路保洁作业覆盖街镇个数指标评价标准：实际道路保洁作业覆盖街镇个数大于等于目标值，得30分；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text{目标值}) \times 30$ 分。

2022年道路保洁作业覆盖街镇个数目标值为6个镇街，实际完成值为6个镇街，实际完成道路保洁作业覆盖街镇个数等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0分。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各企业人员配备不足。在日常检查中，发现部分服务企业尚未按标书要求标准配齐环卫人员，考虑现有招收环卫工人确实存在一定难度，下一阶段，我中心将进一步督促和帮助各服务企业尽快按照标书要求配齐环卫人员。

2. 日常作业中存在问题。市场化后，道路环境卫生虽然有了明显的提高，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如：人行道清洗力度

不够，背街小巷、绿化带清扫保洁不到位；乱张贴清理不彻底；果皮箱、垃圾收集筒摆放设置不合理，垃圾筒未及时清洗；中午、傍晚时段保洁人员偏少；中午时段各主干道冲洗车、扫路车作业不及时等问题。

六、有关建议

1. 为巩固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工作成效，要继续严格按照《福州市晋安区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标准与检查考核导则(试行)》规定，确保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及管理到位。

2. 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后，全区环卫工作的重点和重心转到建立健全考评制度、加强日常监督管理上来，我中心将进一步指导和帮助各街（镇）环卫所做好从“运动员”到“裁判员”的职能转变，成立区环境卫生行业考评工作领导小组，实行各街（镇）每日一查，区环卫中心每周一查，进一步规范道路卫生的管理考评检查工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二)

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2022 年垃圾分类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规范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榕晋财（综）[2023] 97 号），区环卫中心组织对 2022 年度垃圾分类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五、基本情况

（三）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福州市郊区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成立福州市郊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的批复》（榕郊政〔89〕248 号）、晋安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州市郊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更名为“晋安区环境卫生管理处”的通知》（榕晋城[1996]03 号）和《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机构编制委员关于区环境卫生管理处机构更名等有事项的通知》（榕晋委编[2020]14 号），机构为福州市晋安区城管局下属全民事业单位。现管辖平原 6 个街（镇）环卫所及 3 个道路清扫保洁服务企业、1 个公厕服务企业

业、9家垃圾分类企业（2022年9月起3家垃圾分类企业），负责清扫、保洁主次干道、背街小巷，管理公共厕所、垃圾转运站工作。中心内设有办公室、财务科、卫生科、基建设备科、垃圾处理费征收中心、农村治理办公室、垃圾分类中心。

2022年以来，我区认真贯彻执行《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福州市2022年生活垃圾分类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榕城管委综[2022]78号）文件精神，采取有效措施持续推进垃圾分类“三端四定”工作，目前，晋安区已实现垃圾分类覆盖达100%，正确投放率达90%，回收利用率达40%以上。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序号	项目		任务清单
1	加强分类规范化管理	统一分类标志标识	严格按照《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19095—2019），有序更新全区分类设施设备及分类标识，屋亭、宣传栏等分类宣传海报全面规范更新，垃圾分类运输车同步完成分类标识标志更新，力争4月1日前完成。
2		完善分类设施提升	合理制定小区垃圾分类屋建设提升计划，纳入老旧小区整治提升项目，继续推进亭改屋，修缮维护破损老旧屋亭，全面排查改善提升排水设施，统一接入污水

			管网。
3			新建小区规划配套建设分类屋，与主体工程同步规划建设、同步交付使用。
4			因地制宜探索在小区设置便民投放服务点，采取智能设备设施或技术体现人文关怀，实施人性化管理。
5		规范分类 收转运	完善提升小区“公交站牌式”分类收运体系规范运作，沿街商铺（含餐饮企业）落实“摇铃上门”分类投放收运。
6			巩固提升厨余垃圾（含餐厨垃圾）收集量占比提升到20%以上。
7			加快低值可回收物回收，促进其他垃圾减量。
8			推进城市管理综合体建设，年底前力争建成2座，构建分类和收运一体化高质高效运作的垃圾收转运网络。
9	促进 文明 习惯 养成	拓展深化 宣传教育	结合千名城管志愿者进小区推进垃圾分类活动，提升居民分类意识，营造垃圾分类浓厚氛围。

10	强化 监督 考核 执法	提高执法 力度	依据《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等法律规章，按照属地管理和网格化管理要求，定人定岗定责，各分类管理责任人取证、上报，街镇、社区配合，区垃圾分类专项执法小组对违规的单位和个人，尤其对不配合的小区居民进行执法处罚和媒体曝光。
11	提升 基层 治理 水平	持续整治 巩固提升	对存在垃圾误时投放、乱投放等问题的小区 and 沿街商铺，逐一排查，列出清单，定目标，明责任，制定专项巩固提升方案，细化举措抓好落实，逐个开展分类督导执法，集中力量整顿，加大违规违法行为执法处罚力度，强化社区、物业分类责任归属落实，不断提升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治理水平。
12	深化分类示范 创建		对现有省级示范片区，深化管理提升品质，保质保量、抓实抓细做好 2022 年省级垃圾分类示范区创建。
13	注重 改革 科技 创新	推进分类 智慧管理	充分利用城市精细化管理平台，推进分类大数据智慧管理，前端实现居民分类投放判断、误时投放警示；中端优化分类运输线路，提升收运效率。
14	提升区分类水平		100%小区(村居)全面推进落实生活垃圾分类“三端四定”，前端小区分类设施齐全，分类投放定时定点；中端配足标识清晰分类运输车辆，合理规划线路、规

		范分类收运，健全可回收物回收体系网络。
--	--	---------------------

3.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本项目 2022 年资金计划 300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300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当年财政核拨 300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300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300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300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当年结余 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当年追加 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 万元。

对下转移支付 0 万元。

当年预算执行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计划数)100%，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100%，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0%，预算综合执行率(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100%。

2022 年垃圾分类项目预算和实际支出情况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类型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垃圾分类项目	3000	3000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该项目设置的总体目标为“2022年，在住建部全国76个大城市垃圾分类考评中保持第一档力争进入前五。”

2. 阶段性目标

按照《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福州市2022年生活垃圾分类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榕城管委综[2022]78号）文件精神，生活垃圾分类“三端四定”模式运作成熟，市民分类习惯初步养成，居民分类准确率达90%以上，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4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四）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通过对2022年度垃圾分类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面评价，针对发现的问题，如该政策制定是否合理、政策落实是否有效、政策效果是否显著等，提出合理化建议，进一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政策落实效率

和效果。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2 年度垃圾分类项目。

(五) 绩效评价的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的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严格执行《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批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榕晋财预[2022]32 号）、《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榕晋财（综）[2023] 97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简便有效、激励约束的原则实施评价。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规范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 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 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编制工作手册及专项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 简便有效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尽量简化工作程序，通过科学合理的工作方式与方法，分析与评价专项财政支

出绩效。

(5) 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批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榕晋财预[2022]32 号）、《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榕晋财（综）[2023] 97 号）的要求，并结合 2022 年度垃圾分类项目资金实际情况，设计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思路为注重评价项目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的全过程，具体而言，在产出方面，主要关注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情况；在效益方面，关注项目可持续影响方面的效益。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16 个三级指标，根据各个指标的重要程度分别赋予了相应的权重与分值，力求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可行性、客观性、科学性和简明性。其中：决策指标 20 分，体现决策的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情况；过程指标 20 分，体现过程的资金管理与组织实施情况；产出指标 30 分，体现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情况；效益指标 30 分，体现可

持续影响效益。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3. 评价方法

评价工作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垃圾分类项目特点，运用文件资料研读、成本效益法等方法对政策资助范围、项目保障机制、实施过程控制等进行定性分析，运用比较分析法、数据统计分析等方法，对垃圾分类精品屋建设数量、垃圾分类检查考评得分情况、目标完成率、垃圾分类覆盖街镇个数等进行分析。

4. 评价标准

(1) 《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批复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榕晋财预[2022]32 号）

(2)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相关职责；

(3) 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相关制度及管理办法；

(4) 项目绩效资料(如预算批复文件、资金拨付材料等资料)。

(六)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共经历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三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由区城管局副局长林江为组长、区环卫中心科室副主任为副组长、各业务科室相关人

员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组，全程负责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照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的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目的、内容并完成各项评价任务。

(2) 资料收集。各业务科室相关人员收集相关资料，并在对垃圾分类项目相关资料充分收集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初步设置。

(3) 编制评价工作方案。在前期分析资料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制定了评价工作方案，明确了评价对象、评价方式、时间安排等内容。

(4) 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在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参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评价工作组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指标进行了细化，编制形成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组织实施阶段

在前期资料收集、整理分析等工作基础上，评价工作组针对前期工作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协调，并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

3. 分析评价阶段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综合前期收集和审核的项目资料情况，评价工作组对项目情况进行了综合分析，并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相关要求撰写了评价报告。

(2) 资料整理归档。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后，评价工作组将绩效评价过程中所涉及的材料，及时收集和整理，并归档备查。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为 100 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分为四档：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80 分(含 6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差。

(一) 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评价在项目资料整理、数据分析基础上，依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该项目综合评价分数为 98.125 分，评级为“优”。项目具体得分情况详见附件 2。

(二) 项目评价结论

决策方面：该部分分值 20 分，评价得 19 分。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较合理、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但目前项目“效益指标”下仅设置了“可持续影响程度”一个衡量指标。

过程方面：该部分分值 20 分，评价得 20 分。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高，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

有效。

产出方面：该部分分值 30 分，评价得 29.125 分。北峰山区开展垃圾分类乡镇数量、平原垃圾分类市场化考评得分情况、成本控制达到既定目标，但目标完成率低于目标值。

效益方面：该部分分值 30 分，评价得 30 分。晋安区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按照《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福州市 2022 年生活垃圾分类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榕城管委综〔2022〕78 号）文件精神，巩固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目前已全覆盖晋安区 80 个社区，并在北峰山区同步开展垃圾分类工作。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五）项目决策情况

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对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20 分，评价得 19 分，得分率为 95%。

1.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3）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2 分，得 2 分）

随着我国经济高速发展，城市人口增加，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城市垃圾产生量不断增加，垃圾污染问题日益严重，因此，福州市积极响应习近平总书记对垃圾分类工作的指示精

神，2019年起开始推行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我区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因地制宜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提升工作。该项目设立符合福州市及晋安区人民政府相关规划，与区环卫中心职能相符，具有现实性需求，立项依据充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4) 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2分，得2分）

该项目制定符合《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福州市2022年生活垃圾分类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榕城管委综〔2022〕78号）文件要求，符合晋安区垃圾分类现状，程序规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分。

2. 绩效目标情况分析（满分8分，得7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4分，得4分）

项目绩效目标符合《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福州市2022年生活垃圾分类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榕城管委综〔2022〕78号）的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较为合理，符合相关政策要求、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目标设置与项目实施内容有较高的匹配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4分，得3分）

项目绩效指标与区环卫中心职责密切相关，符合项目重点支持的方向。项目绩效指标定位明确，与区环卫中心职能、区

环卫中心年度工作重点及现实需求相符。但目前项目“效益指标”下仅设置了“可持续影响程度”一个衡量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3.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满分8分，得8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4分，得4分）

结合政策初衷及晋安区垃圾分类工作现状，项目总体预算与总体任务、目标和指标编制较为科学，且目标设置具有可执行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4分，得4分）

根据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福州市晋安区城市管理局、福州市晋安区环境卫生中心下达各（镇）街垃圾分类市场化项目经费、垃圾分类管理员新增作业服务项目经费的文件精神，垃圾分类经费共下达3000万元，资金分配能较好促进项目总体目标的落实。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六）项目过程情况

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对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20分，评价得20分，得分率为100%。

1.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满分4分，得4分）

“资金到位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评价标准：资金到位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100%。2022年度“垃圾分类”项目全年预算数3000万元，全年执行数300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2）预算执行率（满分4分，得4分）

“预算执行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执行效率。评价标准：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100%。本年度项目全年预算数3000万元，全年执行数30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4分，得4分）

该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以及相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专款专用，不存在挪作他用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2. 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4分，得4分）

为加强项目管理，市级出台和印发了相关制度，《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福州市2022年生活垃圾分类巩固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榕城管委综[2022]78号）明确规定了垃圾分类工作各项目标任务。晋安区严格根据政策文件对项目进行推进，有效保证项目资金支持内容的实

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4 分，得 4 分）

晋安区严格根据政策文件要求，每周对全区垃圾分类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汇报，汇报中包含垃圾分类项目督查通报。定期汇报能及时掌握项目开展情况，并将通报抄报各级领导与效能相关部门，多方督促监管，确保垃圾分类项目顺利推进。项目实施符合相关规定，执行过程按照制度要求开展，能有效保证项目资金支持内容的实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七) 项目产出情况

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方面，对北峰山区开展垃圾分类乡镇数量、平原垃圾分类市场化考评得分情况、目标完成率、成本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30 分，评价得 29.125 分，得分率为 97.08%。

1. 产出数量情况分析-北峰山区开展垃圾分类乡镇数量
(满分 8 分，得 8 分)

北峰山区开展垃圾分类乡镇数量指标评价标准：实际完成北峰山区开展垃圾分类乡镇数量大于等于目标值，得 8 分；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text{目标值}) \times 8$ 分。

2022 年北峰山区开展垃圾分类乡镇数量目标值为 3 座，实际完成值为 3 座，实际北峰山区开展垃圾分类乡镇数量等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 分。

2. 产出质量情况分析-平原垃圾分类市场化考评得分情况
(满分 8 分, 得 8 分)

平原垃圾分类市场化考评得分情况指标评价标准: 实际平原垃圾分类市场化考评得分情况大于等于目标值, 得 8 分; 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text{目标值}) \times 8$ 分。

2022 年平原垃圾分类市场化考评得分情况目标值为大于等于 90 分, 实际完成值为 91.26 分, 实际平原垃圾分类市场化考评得分情况大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8 分。

3. 产出时效情况分析-目标完成率 (满分 7 分, 得 6.125 分)

目标完成率指标评价标准: 实际目标完成率大于等于目标值, 得 7 分; 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text{目标值}) \times 7$ 分。

2022 年目标完成率目标值为等于 100%, 实际完成值为 87.5%, 实际目标完成率小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6.125 分。

4. 产出成本情况分析-成本控制有效性 (满分 7 分, 得 7 分)

成本控制是每个项目都必须重视的问题。该项目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 择优确定垃圾分类环卫企业, 能够有效规范工作流程, 最大程度上降低了成本, 成本控制较为合理、有效。根

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 分。

(八) 项目效益情况

主要从可持续影响程度方面，对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进行评价分析。该部分分值 30 分，评价得 30 分，得分率为 100%。

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指标评价标准：实际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大于等于目标值，得 30 分；未完成目标值得分为：

$(\text{实际完成值}/\text{目标值}) \times 30$ 分。

2022 年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目标值为 80 个社区，实际完成值为 80 个社区，实际完成垃圾分类覆盖社区数量等于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0 分。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目标编制种类不够全面：编制效益类指标较少。
2. 部分居民参与垃圾分类意识和分类自觉性不高，误时投放现象依然存在。

六、有关建议

1. 绩效目标编制种类全面：如增加效益类指标编制。
2. 区城管局派驻各镇（街）城管中队将继续安排执法人员，在全区开展垃圾分类执法专项行动，严肃查处“误时投放”等违规行为，并建立“回头看”机制，定期复查重点整治的垃圾屋周边是否还有“误时投放”现象。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